

证券代码：837106

证券简称：三鹤药业

主办券商：英大证券

广西梧州三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广西梧州市富民二路 28 号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陈敏斐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

份总数 16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陈敏斐先生做公司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李海燕女士代

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〉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的《广西梧州三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广西梧州三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

成果，对公司的财务运营结果进行总结，形成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5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，按照总量控制、突出重点、增收节支的原则，在考虑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基础上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鹏盛 A 审字

[2025]00132 号审计报告，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-6,825,191.17 元，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-2,221,423.56 元。2024 年度利润不做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并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经广泛征求意见，制定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西惠金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黄义钧、韦紫凌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会议召集人的主体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、《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一、《广西梧州三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二、《广西惠金律师事务所关于广西梧州三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广西梧州三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1 日